

证券代码：688009

证券简称：中国通号

公告编号：2020-027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轨道交通市场重要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标共计七个重要项目，其中铁路市场四个，分别为新建黄冈至黄梅铁路四电及相关工程“弱电集成”标段（以下简称“黄黄高铁”），中标金额2.55亿元；新建张家界至吉首至怀化铁路“四电”及相关工程ZJHSD-2标段（以下简称“张吉怀高铁”），中标金额6.70亿元；新建石衡沧港城际铁路衡黄段迁改工程2标段（以下简称“石衡沧港城际迁改2标”），中标金额5.81亿元；新建大理至瑞丽铁路四电及相关工程DRSD-2标段（以下简称“大瑞铁路”），中标金额4.19亿元；城市轨道交通市场三个，分别为南通市城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信号、综合监控、门禁、BAS、安防系统安装施工项目，中标金额1.53亿元；郑州机场至许昌市域铁路（郑州段）工程信号系统招标项目，中标金额3.63亿元；凤凰磁浮文化旅游项目（一期工程）机电设备采购及安装总承包项目，中标金额4.25亿元。
- 合同生效条件：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日至项目质保期结束。
- 风险提示：以上项目已中标公示，因涉及相关手续办理，尚未与招标人签订相关正式合同，存在不确定性；因以上项目需跨年分期实施，对2020年当期业绩影响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0年5月至6月，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轨道交通市场共中标七个重要项目，其中在铁路市场中标黄黄高铁、张吉怀高铁、石衡沧港城际迁改2标、大瑞铁路四个重要项目；在城市轨道交通市场中标南通市城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信号、综合监控、门禁、BAS、安防系统安装施工项目，郑州机场至许昌市域铁路（郑州段）工程信号系统招标项目，凤凰磁浮文化旅游项目（一期工程）机电设备采购及安装总承包项目三个重要项目。本次公告中标项目详细情况如下。

一、铁路市场中标项目相关情况

	项目一	项目二	项目三	项目四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	黄黄高铁	张吉怀高铁	石衡沧港城际迁改2标	大瑞铁路
2. 招标人	武九铁路客运专线湖北有限责任公司	怀邵衡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云桂铁路云南有限责任公司
3. 中标金额（亿元）	2.55	6.70	5.81	4.19
4. 项目概况	黄黄高铁正线长度125.160km，线路设计行车速度350km/h，将装备CTCS-3级高铁列车运行控制系统。 本公司将负责黄黄高铁全线通信、信号等工程的系统调试等系统集成工作，并配合联调联试、试运行等工作。	张吉怀高铁正线长度243.265km，线路设计行车速度350km/h，将装备CTCS-3级高铁列车运行控制系统。 本公司将负责张吉怀高铁全线通信、信号、信息等工程的设备采购、系统调试等系统集成工作，并配合联调联试、试运行等工作。	石衡沧港城际迁改2标正线长度149.003km。 本公司将负责石衡沧港城际迁改2标全线通信线路、通信基站及其线缆迁改，电力线路迁改，管线迁改等工作。	大瑞铁路正线长度约330.103km，线路设计行车速度140km/h，选用CTCS-0级列控系统，采用主体化机车信号设备与LKJ-2000机车运行监控装置结合使用。 本公司将负责大瑞铁路全线通信、信号、灾害监测、配套设备用房等相关工程等的设备采购、系统调试等系统集成

				成工作，并配合联调联试、试运行等工作。
二、对方当事人情况				
1. 企业名称	武九铁路客运专线湖北有限责任公司	怀邵衡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	云桂铁路云南有限责任公司
2. 企业性质	国有企业	国有企业	国有企业	国有企业
3. 法定代表人	王志坚	孔文亚	赵春雷	吴敏
4. 注册资本	3,961,250万元	10,000万元	24,895,969万元	2,886,200万元
5. 成立日期	2015-03-10	2012-11-02	1993-04-22	2009-12-31
6. 主要办公地点	武汉市江夏区文化大道特1号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曲塘路1001号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号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石龙路438号
7. 主要股东	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省客运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铁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省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
8. 主营业务	工程建设管理、铁路运输经营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物资、设备采购及销售；运输业务咨询服务；广告、餐饮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	怀化至邵阳至衡阳铁路和张家界经吉首至怀化铁路建设和客货运输；土地综合开发；工程技术服务及其他专业技术服务；房地产开发；餐饮旅游服务；物业管理；广告经营及商业贸易（上述项目不含危	铁路客货运输业务；建设项目发包；工程勘测、设计、施工的组织协调与管理；轨道交通管理服务；建筑安装；建筑设计；专业技术服务；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旅客票务代理；企业管理服务；铁路土地综合开发利	云桂铁路云南段的建设和客货运输；物资供应；铁路客货运输服务代理；代收水电费。

	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房地产综合开发及经营；物业管理；物流管理。	险化学品及监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用。	
三、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				
1. 合同金额（亿元）	2. 55	6. 70	5. 81	4. 19
2. 支付进度安排	项目按照预付款、进度款、竣工验收款、质保款进行支付。	项目按照预付款、进度款、竣工验收款、质保款进行支付。	项目按照预付款、进度款、竣工验收款、质保款进行支付。	项目按照预付款、进度款、竣工验收款、质保款进行支付。
3. 履行地点	湖北省境内	湖南省境内	河北省境内	云南省境内
4. 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日至项目质保期结束，其中项目执行周期约为19个月，质保期为12个月，共计31个月。	合同签订日至项目质保期结束，其中项目执行周期约为15个月，质保期为12个月，共计27个月。	合同签订日至项目质保期结束，其中项目执行周期约为6个月，质保期为24个月，共计30个月。	合同签订日至项目质保期结束，其中项目执行周期约为78.5个月，质保期为12个月，共计90.5个月。
5. 合同生效条件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正式生效。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正式生效。
6. 合同签署地点	武汉市	长沙市	北京市	昆明市

二、城市轨道交通市场中标项目相关情况

	项目五	项目六	项目七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	南通市城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信号、综合监控、门禁、BAS、安防系统安装施工项目	郑州机场至许昌市域铁路（郑州段）工程信号系统招标项目	凤凰磁浮文化旅游项目（一期工程）机电设备采购及安装总承包项目
2. 招标人	南通城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凤凰磁浮文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3. 中标金额（亿元）	1.53	3.63	4.25
4. 项目概况	南通市城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线路全长39.146km，设地下站28座，6座换乘车站，设平东车辆段与小海停车场各一座，线网共享控制中心一座。 本公司将负责该工程信号、综合监控、门禁、BAS、安防系统全部设备、材料的安装、线缆敷设、调试、联调、试运行、质保期、培训、售后服务等工作。	郑州机场至许昌市域铁路（郑州段）工程线路全长33.43km，其中地下线长约28.35km，过渡段长约0.32km，高架段长约4.76km，全线设置16座车站，均为地下车站。 本公司将为该线路提供信号系统解决方案TRANAVI。	凤凰磁浮文化旅游项目（一期工程）采用磁浮新型交通工具，线路全长9.121km；共设置车站6座，均为侧式站台，磁浮高铁站与世外桃源站为地面站，其余均为高架站；平均站间距1.777km，车辆段设一座控制中心。 本公司将负责全线通信、信号、供电工程、火警自动报警、环境与设备监控、安防与门禁、通风、空调与供暖、给水与排水、消防、自动售检票、车站辅助设备、车辆段及综合基地等机电设备采购

			及安装总承包工作。
二、对方当事人情况			
1. 企业名称	南通城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凤凰磁浮文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2. 企业性质	国有企业	国有企业	国有企业
3. 法定代表人	王智	张洲	王良华
4. 注册资本	370,000万元	277,900万元	3,000万元
5. 成立日期	2016-12-19	2008-3-6	2019-2-25
6. 主要办公地点	南通市崇川区工农南路150号-11楼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康宁街100号	凤凰县S308凤凰县委党校大院（凤凰国宾国际酒店一楼）
7. 主要股东	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郑州市非税收入管理局	湖南磁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凤凰县展凤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 主营业务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项目施工；土地开发。	对轨道交通项目的工程投资；轨道项目的建设及运营（凭资质证、许可证经营）；通信设备租赁；建筑机械设备、建筑材料销售；轨道交通相关业务咨询。	磁浮文化旅游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管理、咨询及技术服务；旅行社及相关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建筑工程；住宿、餐饮服务；旅游景点开发；食品制造及销售；工艺品加工及销售；旅游咨询服务。
三、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			
1. 合同金额（亿元）	1.53	3.63	4.25
2. 支付进度安排	项目按照首付款、进度款、竣工验收款、质保款进行支付。	项目按照预付款、设计联络完成款、到货款、初步验收款、竣工验收款、最终验收款进行支付。	项目按照预付款、进度款、竣工验收款、质保款进行支付。
3. 履行地点	南通市	郑州市	湖南省凤凰县
4. 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日至项目质保期结束，其中项目执行周期约为23个月，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共计47个月。	合同签订日至项目质保期结束，其中项目执行周期约为24个月，质保期为24个月，共计48个月。	合同签订日至项目质保期结束，其中项目执行周期约为10个月，质保期为24个月，共计34个月。
5. 合同生效条件	自合同签署且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生效。	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单位公章且卖方提交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后本合同生效。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6. 合同签署地点	南通市	郑州市	湖南省凤凰县

三、对公司的影响

1. 以上项目中标金额总计约为人民币28.66亿元，约占本公司中国会计准则下2019年经审计营业收入的6.88%。因为上述项目跨年分期实施，对2020年当期业绩影响有不确定性；如以上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在项目执行期间预计对本公司产生较为积极的影响。

2. 本公司与上述招标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项目中标对本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四、可能存在的风险

以上项目已中标公示，因涉及相关手续办理，尚未与招标人签订相关正式合同，存在不确定性。上述项目最终金额、履行条款等内容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1日